

大到笔记本电脑,小到订书钉

啥都偷,本分人是个大盗

本报记者 陈新 实习生 于殿 通讯员 张开东 李进

近日,岱岳区刑警大队满庄中队抓获了一个“大盗”,大到笔记本电脑,小到订书钉他都偷,家里啥物多的可以开一家小超市。而这个“大盗”,在同事和邻居眼里,一直是个本分人。

！手提一串钥匙,一查竟是大盗

11月23日夜,刑警大队满庄中队和满庄派出所民警组织了联合夜巡。凌晨2点多钟,巡逻到满庄镇青城花园小区时,发现一个人在小区内游荡,这个人看到警车立马躲到了墙角里。民警下车对这个人进行盘

查,发现他一只手拿着一根长约30厘米的撬棍,另一只手提着一串钥匙。除了几把“十”字形钥匙,另有十五六把齿型完全不同的大三环钥匙。警方判断此人有盗窃嫌疑,遂将其带回指挥中心。办案民警由嫌疑人手持的撬

棍联想到此前一起工厂失窃案,房门被撬的痕迹和他的撬棍形状能对上。但嫌疑人张强(化名)拒不承认偷盗,警方依法搜查了嫌疑人张强的家。敲开张强的门,他的妻子一看警察来了,遂“哎呦!”大叫一声,瘫倒在床上。

民警在他家搜查出大量办公用品、工业仪器、五金产品,其中有4台笔记本电脑。经证实,这些东西全都是偷来的。“他家简直能开个超市。”参与办案的满庄派出所民警肖锋说。随后,

警方在张强家的两间储藏室内搜出了前一段时间该小区居民储藏室内,被盗的物品和自行车。在大量事实证据面前,嫌疑人如实交代了他的犯罪事实。

！大小都不放过,家里藏满赃物

25日,记者在岱岳区刑警大队满庄中队办公室看到,从盗窃嫌疑人处搜查到的被盗物品堆了满满一屋子。

在这些被盗物品中,有透明胶、书本、笔、橡胶手套、电缆、工业仪器、皮箱、笔记本电脑……“他家的衣橱、柜子,床底下全是赃物,两间储藏室里也堆了满满

赃物,小到订书钉,大到笔记本电脑,他什么都偷。”办案民警警官说。

据刑警大队吴利宾队长介绍,嫌疑人张强是岱岳区满庄镇某企业职工,2003年从部队转业,2005年进入该厂从事地磅工作。其主要盗窃的对象是他工作的企业及他家周边居民区的储藏室,据目前搜

查的情况估计,累计盗窃金额达10万余元。

25日,岱岳区刑警大队满庄中队办案民警带着张强进行了现场指认。指认过程中,记者发现整个盐化厂三个厂区他几乎偷了个遍,大仓库、小仓库,办公室他都偷过,甚至还偷了一个厂区保卫室的一台笔记本电脑。

！“感觉人很本分,不料是个小偷”

“真想不到是他干的。”和嫌疑人张强同厂的职工晁先生说,“他在地磅上工作,和我们挨得很近,我感觉他人很本分,工作很勤奋,同事关系也处理得很好,很乐于助人,原来单位还表彰过他。”

该厂的保安时先生也说:“此前厂里曾发生被盗案,也调查过,但是从未有人怀疑过是他干的。”张强的邻居也不相信他会做出这

种事。邻居说张强很爱干净,楼道里都是他打扫。

记者在审讯室见到了嫌疑人张强,据张强交代,他从去年12月份开始盗窃。第一次盗窃是在单位仓库,他去还东西,看见人多手杂就顺手拿了一个钳子,一把螺丝刀和一个扳子。由于当时冬天衣服厚,他把三件物品塞在口袋里谁都没发现。之后他就逐渐染

上了偷盗的习惯,每次回家都要掖回去东西,再后来他就开始撬门,偷盗笔记本等贵重物品。

“我偷的东西都没卖,就是自己家里用。”张强说,他有老婆孩子,女儿9岁,才上3年级,父母都60多岁了。提起女儿,他表情变得很不自然。他用手抹了抹眼睛说:“希望女儿能好好上学,我对不起家人。”



警官正在清点赃物。本报记者 刘丽 摄